

代理委托协议

甲方：深圳市东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

乙方：万志勇

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，就乙方给甲方介绍业务，甲方需付代理费用给乙方，达成如下协议：

乙方给甲方介绍业务（业务名单见附件），甲方支付代理费用给乙方，费用内容按如下支付：2017年后引进的业务一日游按结算价450元计算，出口转关按结算价360元计算，一份单按120元计算；2018年11月16号后引进的业务一日游四份单结算价按300元计算，出口转关一份单按100元计算；国际货代按照毛利的30%计算，主营业务按毛利的35%计算，运输按照毛利的5%计算。

甲方按协议约定的付款时间向乙方支付相应费用，乙方收款账号：

账户名：万志勇

开户行：深圳农村商业银行

账号：6230 3518 4980 4055

以上乙方所提供的收款信息真实合法，若因开户名称、开户银行、银行账户错误导致的一切纠纷和责任由乙方承担，与甲方无关。

乙方每月收到原协议约定授权费用前，应向甲方开具抬头为甲方，合法有效的发票提交给甲方后，甲方付款给乙方。

本协议未尽事宜，遵照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章办理。

《业务名单》见本协议附件

甲方：深圳市东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

签字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

乙方：万志勇

签字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19.2.19